



小说

春风的味道

◆ 贺震

(一)

长福县城地处江南福地。在县城的西北侧,有一座状如卧牛的小山脉名曰“余山”。山上草木茂盛,名胜古迹众多,是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和国家级森林公园。
陆建林居住的余景山庄,就位于余山北麓。
环保局早就想把陆建林投诉的问题查个水落石出了。为此,一次次安排监测、执法人员去现场执法,甚至发罐子给当地老百姓,让群众自己取样,局里出资找第三方检测,但每次检测的各项指标都符合国家标准。邀请专业的闻臭师到小区里进行人工辨别,也没能查出个头痛。
就这样,这固定时节的奇怪气味就在每年几乎相同的日子幽灵般地如约而至,然后又如幽灵般消失得无影无踪。
因为这奇怪的气味,每年春天,局长被县长约谈,几乎成了一个一年一轮回的“魔咒”。长福县十年换了4任环保局长。
任一任一任局长都想在自己任上侦破这一悬案,但招数用尽,一一铩羽而归。
如今,接力棒传到了新任局长汪小栋手上。
汪小栋是在三月上旬上任的。上任前,周县长找他谈话,要求他尽早解决每年春季余山北麓的异味投诉问题。
汪局长立下军令状,3年内一定解决这个问题,到时解决不了,主动辞职。
汪小栋之前在县工商局任副局长时曾听说过,南方某省有个县为了赚取卷烟的高额利润,在地下挖洞办厂生产假冒名牌香烟,销路好,利润高。政府一再开展专项行动,但屡禁不绝。
汪局长分析,在余景山庄周边一定藏有不为人知的神秘小化工,生产的某种化学产品在每年三四月份销路特别好,一年干俩月,俩月管全年。这年头有些人一头钻进钱眼里,哪管什么社会公德,假冒伪劣,坑蒙拐骗,啥都干。
因此,汪局长上任的第一周,就向县府打报告,建议从县公安局和环保局抽调业务骨干组成专项工作组专门侦破异味疑案。县长很快批复同意。专项工作组成立后,公安局在余景山庄周围道路上加装了摄像头,以便及时发现异常人员和车辆。加派了联防队员,以随时准备查扣可疑人员和车辆。
可惜,美好的春天是短暂的。三月走了,四月又很快远去,异味来无影去无踪。联合专案组辛苦了近两个月,却没发现半点异常。

(三)

汪局长认定,既然有异味,总会有源头;既然有源头,总能查出来。我就不信邪!
上任第二年的春天,汪局长组织环保局执法、监测业务尖子组成工作组,并亲自出马任组长,一次次带队前往余景山庄,力求一举突破。
但第二年春天过去,依然没有收获。错过这个季节又要等一年。
距自己承诺的期限,也只剩最后一年了。想到这儿,汪局长心理压力陡增,心急如焚。
正在此时,省以下环保部门实行垂直管

(一)

“你们环保局咋回事儿?这怪味都好多年了,你们也不解决。光拿工资不干活啊?”
三月下旬的一天,汪小栋局长来到局信访办听完这通电话录音,眉头紧锁,半晌无语,不由得血压升高,面如重枣。
听得出,对方对环保局的工作很是不满。
人间最美四月天。然而,对于长福生态环境局汪小栋局长来说,三四月份却是一年中最难熬的日子。
打电话的人叫陆建林,是远近有名的“狗鼻子”,也是在全县挂得上号的环保投诉大户。
陆先生自小就与别人不一样,天生鼻子灵,别人闻不出的味道他常常嚷嚷着薰得受不了。

理,县环保局更名为市生态环境的分局,不再是县政府的组成部门,在人事关系上与县里脱了钩。
汪局长的老朋友、市场监管局局长对他讲,“不受县里约束了,异味的压力可以缓解了。再说了,县领导也都知道余景山庄的空气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他陆建林爱投诉,就让他投诉呗。”
这是市场监管局局长自己的想法,也是生态环境局长多数人的想法。
但汪小栋不这么想。
在一次局里全体大会上,他掷地有声地说,把人们对优美生态环境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这是我们生态环保人的责任、使命和担当。
我们不能给群众开空头支票,不能向政府作虚假承诺,不能因为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就不管了,不能因为垂管了,就把以前的承诺一风吹了。国标之外还有“民标”嘛!这“民标”就是人民群众满意的标准,老百姓不满意,你符合啥标都没用。
再说,不管垂管不垂管,全县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还是由咱们来管。我们必须向全县人民负责、向社会负责、向县委县政府负责。解决臭味问题,咱们责无旁贷。
会后,有人向汪小栋建议,咱们现有的力量破不了案,就要引入“最强大脑”,专门来解决这个臭味问题。报名条件特设两条,一是嗅觉要特别灵,二是学历要高,而且专业为化学。气味,一般都是化学反应的产物。在化学博士面前,怪味应该无所遁形。
于是,化学博士张剑就成了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的新成员。

(四)

张剑出生于神农架山区。他不怕吃苦,做事实在,不偷懒、不要滑,而且自小接触花草树木,对此颇有研究。
以张博士为中心,汪局长调集局里业务最拔尖的一位监测能手、一位执法标兵,组成“重案组”,专门进行疑案攻关。
张博士制定了臭味疑案侦破计划,从七月份第一周开始,到第二年三月上旬,每个月,每一周做什么,都安排得井井有条。
第一步,系统回顾。张博士带领“重案组”把近年来陆建林和余景山庄群众的投诉记录、局里为解决异味投诉问题所做的监测报告,以及气象资料等,分门别类地归纳、分析,从中寻找某种可能存在的规律。
第二步,大走访。“重案组”会同余山街道生态环境科人员,挨家挨户走访余景山庄居民,详细统计每年三四月份有多少居民能嗅到臭味,以及臭味出现的时间、天气、风向和味道的浓淡等,为判断异味来源寻找方向。
余景山庄居民表示,异味在每年三月上旬开始出现,到三月底最浓烈,四月上旬开始逐渐变淡,四月中旬之后消失。在这个时段,晚上6点到9点容易嗅到,下过雨的第二天晚上气味更明显。
第三步,大排查。他们以余景山庄为中心,对半径3公里范围内的工厂、作坊、宾馆、饭店、工地、河道及排水口等,开展地毯式排查。
结果显示,这个范围内的化工企业早已关停或搬迁,附近的河道也从未散发过明显

上小学那会儿,有一天放学的路上,他跑到一家饭店里高喊着煤气泄露了,硬要往后厨闯。但服务员和满堂的食客谁也没闻到异味。情急之下,他把一个餐桌上的盘子掀翻在地,逼得老板露了面。小陆同学抓住老板就往厨房跑,终于在墙背杂物下面发现了煤气泄露点。
凭着这灵敏的鼻子,陆建林成了县城的名人。
近些年,一到三四月份,陆建林总是被某种臭味折磨着,而别人除了有时有点轻微的异味感觉外,几乎一切如常。为此,陆建林一年年投诉。由于问题一直得不到解决,陆建林的投诉语气也一年比一年激烈。有人认为他是胡搅蛮缠,戏称其为“投诉专业户”。
除了向环保局投诉,陆先生还给县政务热线打电话,甚至去县政府大院门口堵县长、书记的车子告状。



的异味。
3个步骤走下来,依然没有查出明确的臭味来源。但扎实的工作并非没有价值,至少排除了化工企业偷排的可能,离真相又近了一步。
根据陆建林和部分居民对那气味的描述,张博士想到家乡草木的气味。老家神农架山中生长着很多树木野草,一到春天,各种植物竞相绽放美丽的花朵,同时释放出特有的气味,吸引蜜蜂、蝴蝶来采蜜授粉。这种气味,是春天的味道,更是生命的气息,通常带给人清新的感觉。
但有些植物开花时会散发出特别的气味,引进了一些新树种,莫非余山上生长着某种能在三四月份散出特别气味的植物?莫非这困扰陆建林和环保人的气味是自然生态的异味?
在一次情况分析会上,张博士提出了这个猜想。

(五)

张剑带领“重案组”会同余山街道人员,着手在余山北麓采集多种植物枝叶,一方面在网上进行信息搜索比对,一方面带上实物到南京林业大学请教专家。
在数百种植物枝叶中,专家发现了桉木的身影。桉木又称野桂花,具有环境适应性强、病虫害少等优点,是适宜在我国江南生长的优良乡土植物。桉木属植物还是我国主要蜜源植物,枝叶也可供药用,有清热、消肿的功效。桉木在每年三四月份开花,且香味奇特而浓烈,但对人体健康没有不良影响。陆建林投诉的臭味,很有可能就是桉木花的花香。
“重案组”实地考察发现,随着近年对余山绿化美化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力度的加大,余山北麓一带原来少量生长的桉木,目前有了较广的分布,且长势良好。
春风吹拂,百花绽放,空气染香。蜜蜂在花海中遨游,蝴蝶在田野中起舞。这个春天,是汪局长向县长许诺侦破异味积案的最后期限。
“重案组”邀请陆建林等居民前往桉木花林进行辨认,最后一致确认,臭味正是桉木花的味道。
原来,气象条件不同,气味的传播范围和浓度会有所变化,这就造成了异味若有若无、时浓时淡的现象。
积案侦破了。陆建林多年的烦恼随风而散。
一阵阵春风,一阵阵花香,直抵肺腑。陆建林深吸一口气,哟,这空气虽然有点怪,不过还蛮香甜的。
(作者为江苏省报告文学学会理事,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研究员)

在古诗词里读懂粮食

◆ 王琳琳

也许,物质生活的极大丰富或者现代社会的多元分工,让很多人忘记了一粥一饭来之不易,或者压根并不了解农业生产、农人忙碌之辛苦,以至于现实生活中浪费食物的现象时有发生。
作为一个拥有漫长农耕文化历史的国家,节约粮食一直是我们传统美德之一。比如,每个人小时候,都被大人耳提面命过“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朱子家训》),也被谆谆教诲过“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唐·李绅·《悯农》)。
作为唐代山水田园诗派的代表人物,诗人韦应物诗风恬淡高远,但是公元784年,他任滁州刺史期间,看到春耕时节田家辛勤劳苦的场景,也忍不住站在同情人民疾苦的立场,写下一首描写农家生活的五言律诗《观田家》,“田家几日闲,耕种从此始。饥接西涧水”,客观真实地展示了田家生活的凄楚与悲哀。
这种凄楚与悲哀的背后,是农人不分昼夜,无暇片刻休憩的辛苦与劳碌。在不少诗作中,都对此进行了细致真实的记录与描述。
比如唐朝诗人崔道融的五言律诗《田上》,“雨足高田白,披蓑半夜耕。人牛力俱尽,东方殊未明”,仅用二十个字就白描出了一幅农民天还没亮便冒雨耕田的场景,尤其是“力俱尽”与“殊未明”相对照,反映出了农业经济社会中原始劳作工具的简陋以及农民早出晚归、不知疲倦的辛苦劳动生活。
作为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白居易有更多关于老百姓劳动艰苦、生活贫困的诗句流传至今。他早期的作品《观刈麦》,不仅描写了麦收时节的农忙景象(“田家少闲月,五月人忙忙。夜来南风起,小麦覆陇黄”),而且对造成人民贫困之源

的繁重租税提出指责(“家田输税尽,拾此充饥肠”),对自己无功无德却能丰衣足食而深感愧疚(“今我何功德,曾不事农桑。吏禄三百石,岁晏有余粮。念此私自愧,终日不能忘”),体现了一个有良心的封建官吏悲天悯人的情怀。
而著名诗人王维在其充满热爱自然、眷恋田园情怀的诗作中,也不乏有描绘农民抓紧时机躬身忙碌的情景。在其诗作《新晴野望》中,“新晴原野旷,极目无氛垢。郭门临渡头,村树连溪口。白水明田外,碧峰出山后”,勾勒出一幅清新自然的雨后新晴之景,最后虽闲来一句“农月无闲人,倾家事南亩”,却也描绘出了农忙时节,农人在田间倾力劳碌的场景。
类似这样的诗句在古代诗作中不胜枚举。以词闻名的宋代,也留下了很多关于农耕、农忙的佳句。
南宋诗人翁卷《乡村四月》中又写道,“乡村四月闲人少,才了蚕桑又插田。”南宋诗人范成大退居家乡后,更是一连写了六十首《四时田园杂兴》,描写农村春夏秋冬四季景色和农民生活,也反映了农民遭受的剥削和生活困苦。其中一首“昼出耘田夜绩麻,村庄儿女各当家。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瓜”,描写了村中男男女女各自忙碌的画面,也刻画了不谙世事的孩童在耳濡目染的教养下,模仿劳动的场景。
当下,“节约粮食,向餐饮浪费说‘不’”成为公众热议的话题,品读这些上至耄耋老人,下至垂髫稚子都耳熟能详、流传甚广的诗句,不仅可以体会农业生产之辛苦、农人种田之不易,也让我们从字里行间的描述中更深刻地感悟和读懂粮食、读懂农业生产,并将其内化为我们日常生活的切实行动。



给玉米弯腰

◆ 王胜华

每到集市的日子,我都会在城里通往乡村的路口,看见满身汗味的农人弯下腰来,将泥土一般沉甸甸的玉米从落满土尘的农用车上,一包包地卸下来;看见蜂拥而至的商贩们弯下腰来,抄起金灿灿的玉米粒掂重量、看成色、嗅味道,然后讨价还价的场景。
那时候,山里大多以玉米为主食,挂在房前屋后的玉米串串,就是山里人生活质量的象征,而舍得花几袋玉米来换其它食品,常常被视为富裕的象征。
山里人对玉米有一种特殊的感情:刚冒出地面的玉米苗,人们就给它一个粮色、粮香、粮沉的名字——苞谷。人们挖它、薅它、扶它、牵它、引它,将它握在手心,搂在臂弯,揣在胸口,背在身上,甚至宁愿像牛一样去拉车、流汗,也要让玉米舒舒服服地坐着车进村入户。就是鸡毛蒜皮一样的玉米壳,人们也给它一个既能保暖,又能遮羞的名字——“玉米裤子”。看见一粒一粒的玉米散落在地边、路口,再高直的山里人也要弯下腰去,一颗一颗地捡起来,装入粮袋。
包产到户那几年,饱受过饥荒的父亲手把手地教我种植玉米。起初,我学着父亲的模样点籽、拔草、薅锄、施肥,可就是奇怪,玉米种子总是跳出塘外,杂草总是拔除不干净,玉米苗不是被我挖倒,就是被我铲断,肥料不是落在玉米根上将玉米苗辣糊,就是偏离玉米太远,让玉米吸收不着养料……
父亲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两手把我的

腰身,让我向着土地弯腰,向着幼小的玉米苗弯腰……父亲一次次示范,一次次跟我说:“玉米是有恩必报的庄稼,作为一个以种谷为生的人,你给玉米弯腰越多,玉米回报给你的就越多。”
我学会了给玉米弯腰之后,父亲又手把手地教我玉米定向种植。玉米定向种植,必须将土堡捶细,按行距比例拉一绳拴马绳,每一个动作都必须深深地弯下腰去,隔拃一粒,一顺地将玉米种粒摆在拴马绳的影子上一,一样地盖上潮湿松软的细土,一样地施上酥软的农家肥,一样地不让石头和土堡压住玉米的心脏。
大约一个星期以后,玉米破土而出,父亲就带着我一起去给玉米弯腰拔草、弯腰施肥,弯腰薅锄……遇有大风大雨来袭,玉米就会倒在地里,父亲就带着我,先到地边砍来撑杆,弯腰下去,将撑杆插在玉米丛里,一棵一棵地把玉米从泥地上拽直、扶正。
好在玉米从不愿意亏欠给它弯腰的父亲和我。风调雨顺年,我们的玉米齐刷刷地出,绿油油地长,肥嘟嘟地壮,饱鼓鼓地熟。
越过头,父亲的包产地里渐渐弥漫起玉米成熟的味道。扳玉米的时候,我们一家人男女老少齐上阵,大人背大篮子,小人儿背小篮子,人人都弯着腰,把玉米连同它们的“裤子”运回家。吃了晚饭,大人们围着玉米堆撕包谷裤子;我们小人就坐在玉米堆上,将大个大的玉米捡在自己周围;或像父亲盖垛木房那样,两竖两横地垒“井”字垛木房;或用玉米棒子来摆字,看谁摆得多、摆得快;或用玉米棒子来堆尖尖塔,看谁堆得

高、堆得稳。
抹玉米籽的时候,母亲常常将好看的玉米籽穿成金光闪闪的项链,给姐姐戴着,给妹妹挂着,姐姐和妹妹就像玉米公主,美如冠玉,格外漂亮。
山里农村是一片净土,丰收之后,家家户户都喜欢将玉米挂在屋外,粮架上、果树上,到处挂着金灿灿的玉米,给人一种满村尽挂黄金的感觉。城里人来到我们山里农村,看见这金灿灿的玉米串串,都要掏出相机,留连于其间,陶醉于其间。
如今,山里农村的温饱已不再是问题,玉米也不再是主粮,可我是无数次给玉米弯腰的山里人,十年寒窗,是玉米一次次撑起我读书的费用,让我完成学业,参加工作。故而,每次回到故乡,我总是要像那些城里来的人一样,端着相机到村里去转转,去看看那些挂在房前屋后的玉米串串。看到黄灿灿的玉米,我心里比家有黄金还踏实;对于一个以种粮为生的人来说,家有粮食,比家有黄金还重要。
玉米是有恩必报的庄稼,给玉米弯腰吧!谁给玉米弯腰,玉米就挺谁的脊梁。

